

# 华创证券启航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年第四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集合计划管理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集合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华创证券启航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创证券”）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报告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 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产品名称:	华创证券启航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期:	2019年4月30日
成立规模:	人民币11,010,214.32元
存续期:	本集合计划管理期限为5年,集合计划成立满5年的对应月对应日为集合计划到期日。
投资目标:	本产品以绝对收益为目标,在控制回撤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同期限理财产品的收益。
投资策略:	<p>本集合计划投资团队将通过对政策面、市场面、基本面等因素分析,判断各类目标资产的风险和收益,定期、不定期调整各类股票组合的配置比例,获取稳定的投资收益。</p> <p>1、固收方面的债券投资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投资期间将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财政和货币政策、监管政策、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的分析,预测宏观经济的发展趋势、利率政策的变化和未来可能遇到的监管政策,并据此评价未来一段时间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和主要风险。在确定资产管理计划整体流动性要求、投资品种流动性强弱程度和收益创造能力大小的基础上,确定现金、类现金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固收投资策略主要有久期策略、期限结构策略和杠杠放大套息策略。</p> <p>(1) 久期策略是指基于对未来利率水平的预测,对组合的期限和品种进行合理配置,将市场利率变化对于债券组合的影响控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在预期利率进入上升周期时段,通过缩短债券组合的期限或增加浮动利率债券配置来达到降低利率风险的目的。在预期利率进入下降周期时段,通过增加债券组合的期限或减少浮动利率债券配置来达到降低利率风险的目的。</p> <p>(2) 期限结构策略是指在组合剩余期限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p>



## 投资策略：

(3) 杠杠放大套息策略是指当银行间资金利率水平较低、套息空间较大时，可利用杠杠放大策略，获得部分套息收益。目前时点看，在宽信用尚未有较大起色前，央行货币政策短期内仍将保持稳定，套息收益更确定。回顾2019年银行间资金面，虽然在关键时点资金价格存在较大的扰动，但在资金绝对水平可控的情况下，杠杠放大套息策略仍可获得一定的收益增厚。

2、权益方面的投资策略包含大类资产配置、行业比较和个股选择等三个层面。

(1) 大类资产配置方面，在对全球宏观经济情况及证券市场走势把握的基础上，运用国际化的视野审视中国经济和证券市场，分析并判断未来一段时间影响市场的核心因素，并对证券市场当期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可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各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确定所管理资金的大类资产配置。

(2) 行业配置策略方面，团队重点偏好成长性的行业，主要集中在未来中国新经济的领域。配置的时候一方面考察行业的基本面状况和未来的变化趋势，另一方面也会评估相关板块在A股市场当前的预期水平，选取最优的结果进行配置。同时对于基本面有明显改善的行业也会加以关注和配置。

(3) 个股投资策略方面，团队主要关注基本面、价值、市场情绪及流动性等四个因素。基本面因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现金流情况、财务杠杆水平以及未来成长性等，如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每股收益、总资产回报率、企业现金流、资产负债率等指标，通过深入分析各类基本面信息来挖掘上市公司的当前价值和成长潜力。价值方面，既包含上市公司基本面的信息，也包含股票价格的信息。对于不同行业的股票，该模型根据上市公司经营的特点和历史实证检验结果，采用不同的估值指标，如市盈率、市净率、市现率、市销率、EV/EBITDA等，挑选具有绝对或相对估值吸引力的股票。市场方面，团队主要关注股票价格的动量/反转趋势、股票所处风格板块的轮动，股票价格的历史波动，资金的流向等。流动性方面，团队主要关注成交量的变化、趋势、冲击成本等。

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费用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p>一、托管费：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02%的年费率计提。</p> $H = E \times 0.02\% \div 365$ <p>H为每日集合计划应计提的托管费； E为前一日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p> <p>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每季度末月最后5个工作日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托管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扣除支付给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p> <p>二、管理费：管理人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6%的年费率计提。</p> $H = E \times 0.6\% \div 365$ <p>H为每日集合计划应计提的管理费； E为前一日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p> <p>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每季度末月最后5个工作日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管理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扣除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p> <p>三、管理人的业绩报酬</p> <p>1、业绩报酬计提原则</p> <p>在投资者全部或部分退出集合计划、集合计划终止财产清算完毕、收益分配日时，管理人按投资者每笔份额或计划终止时所持有份额在该期间超过业绩报酬计提标准以上部分计提业绩报酬。</p> <p>2、业绩报酬计算方法、计提比例和提取频率</p> <p>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推广期参与的为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参与当日，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p> <p>业绩报酬计提日为投资者退出日或计划终止日或收益分配日。</p> <p>年化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p> <p>P1为业绩报酬计提日的计划累计份额净值；</p>
-------------------------------	---



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p>                     P0为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日的计划累计份额净值；                      P0*为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日的计划份额净值；                      D为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自然天数；                      R为年化收益率；                      管理人业绩报酬计算公式如下：  <math display="block">Y=A \times (R-R_0) \times 50\% \times D/365</math>                     其中：                      R0为本资产管理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标准；本合同所提及的业绩报酬计提标准仅为管理人收取业绩报酬的依据，不构成管理人、托管人保证委托资产本金不受损失或取得最低收益的承诺。                      Y为本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每笔委托资产应提的业绩报酬；                      A为本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每笔从资产运作起始日或上一次委托资产提取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委托资产金额；                      D为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自然天数；                      业绩报酬提取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因投资者退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                      托管行不对业绩报酬的计算进行审核。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3、业绩报酬支付</p> <p>                     管理人负责计算业绩报酬，托管人不承担复核的责任，由托管人于业绩报酬计提日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管理人指令从本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p> <p>                     业绩报酬收取账户为本合同约定的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管理费收取账户。                 </p>
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和主要财务指标

#### 1、本集合计划投资表现

截止2022年12月31日，集合计划份额单位净值为1.0479元，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1.5702%，今年年初以来产品的净值增长率为4.2790%。

#### 2、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科目	金额（单位：元）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1,772.95
本期利润	558,104.05
期末资产净值	22,046,037.88
期末份额单位净值	1.0479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资产负债表

恒生电子\_\_华创-启航1号-宁波银行\_\_专用表

日期：2022-12-31

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资 产：</b>			<b>负 债：</b>		
银行存款	221,319.44	270,871.54	短期借款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10,377.80	1,336,383.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6,851.96	20,574.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52,194.54	1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499,847.99	73,466,684.70	应付清算款	0.00	729,514.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4,000,040.00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3,731.52	8,069.65
债权投资	0.00	0.00	应付托管费	124.39	268.99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应收清算款	0.00	1,331,109.63	应付投资顾问费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1,746,685.20	应交税费	25,995.84	25,016.49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付利息	0.00	1,145.21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其他负债	10,313.02	15,367.32
			<b>负债合计</b>	<b>3,692,359.31</b>	<b>11,779,382.31</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金	21,037,992.40	70,050,619.18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1,008,045.48	342,347.1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2,046,037.88</b>	<b>70,392,966.29</b>
<b>资产总计</b>	<b>25,738,397.19</b>	<b>82,172,348.6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5,738,397.19</b>	<b>82,172,348.60</b>

附注：基金份额净值 1.0479 元，基金份额总额 21,037,992.40 份。



## 损益表

恒生电子\_\_华创-启航1号-宁波银行\_\_专用表

日期：2022年10月 - 2022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一、收入	671,024.62
1. 利息收入	2,210.60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1,062.98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0.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9,877.00
4.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5. 其他业务收入	0.00
二、费用	112,920.57
1. 管理人报酬	56,324.22
2. 托管费	1,877.50
3. 销售服务费	0.00
4. 投资顾问费	0.00
5. 利息支出	41,746.2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41,746.22
6. 信用减值损失	0.00
7. 税金及附加	1,908.77
8. 其他费用	11,063.86
三、利润总额	558,104.05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558,104.05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8,104.05

## 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报告

### 1、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员简介

刘芳蕾女士，证券执业编号S036081910001，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证书编号：F4960000001095，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硕士，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工程学学士，2013年8月-2015年4月任职于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股权投资，2015年5月加入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固定收益产品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无兼职机构。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 2、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员工作报告

#### 1) 投资运作情况回顾

2022年四季度，债市在疫情的影响下，先走强后大幅下跌，最终收益率上行。

10月在疫情反复、资金面、人民币汇率波动和二十大会议政策的预期博弈下，国债收益率曲线整体下移10bp以上。11-12月，在资金边际收敛、防疫政策放松及地产托底政策的刺激下，债市大幅上行，同时，银行理财资金分别在11月及12月各出现一次负反馈，加大了信用债的抛压，至12月上旬，利率曲线整体上行的情况下，信用利差也大幅走阔。12月中下旬，央行开始逐步加大公开市场的净投放，跨年资金面相对宽松，债市止跌回暖。

四季度权益市场先下跌后回暖，其中上证50在10月疫情等影响下，外资大幅流出，下跌幅度最大，后在疫情放空政策明确后，估值大幅修复。具体指数上，上证50上涨0.96%，沪深300上涨1.75%，中证500上涨2.631%，中证转债受债市下跌及理财负反馈的影响下跌1.34%。

目前账户配置以债券为底仓，增配部分权益资产以增加账户的收益弹性。权益方面的投资主要采取自下而上选股策略。仓位上整体保持一定的杠杆，以获取一定的套息收入。

#### 2) 市场展望

展望2023年，在地产融资和防疫这两个压制2022年经济基本面的因素都有大幅放松的情况下，2023年的经济将逐步显著修复，但期间还要经历几波疫情的高峰和居民消费的修复节奏存在不确定性，这些不确定性也将成为决定债市走势的主要因素。后续我们将积极跟踪经济修复情况，在票息策略的基础上，适时调整账户的久期以获得更多的资本利得收入。



权益市场方面，随着防疫政策及地产政策的逐步确定，市场的底部已经出现，后续市场估值及业绩均有向上修复的动力，我们也将根据市场情况逐步增加账户的权益仓位。

### 3、风险控制报告

2022年第四季度期间华创证券针对本集合计划的运作特点，通过每日的风险监控工作以及风险预警机制，及时发现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状况，并提醒投资主办人采取相应的风险规避措施，确保本集合计划合法合规、正常运行。同时，本集合计划通过完善的风险指标体系和定期进行的风险状况分析，及时评估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确保集合计划运作风险水平与其投资目标相一致。

本集合计划在本报告期内，投资管理人严格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与说明书、与公司相关制度进行投资运作，没有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状况，也未发生损害投资者利益的内幕交易和违规交叉交易等行为。

## 五、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2022年12月31日）

### 1、集合计划资产组合

序号	资产品种	金额（元）	金额占资产净值比例（%）
1	银行存款	221,319.44	1.0039
2	清算备付金	10,377.80	0.0471
3	存出保证金	6,851.96	0.0311
4	交易性债券投资	25,499,847.99	115.6664
	合计	25,738,397.19	116.7484

注：以上表格中，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会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2、股票持仓前十名明细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3、债券（含可转债）持仓前十名明细

名称	数量（份）	市值（元）	市值占净值比例（%）
PR 延旅 01	100,000	7,847,390.41	35.5955



16 贵阳停车场债 02	100,000	5,575,561.64	25.2905
22 伊资 02	50,000	5,119,000.00	23.2196
16 观山湖债 01	200,000	4,166,390.14	18.8986
20 贵安 02	20,000	1,958,600.00	8.8841
16 付息国债 17	8,000	819,254.78	3.7161
隆 22 转债	110	12,573.86	0.0570
闻泰转债	10	1,077.16	0.0049

####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持仓前十名明细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基金持仓前十名明细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 6、权证持仓前十名明细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初份额总额	36,909,229.21
报告期内总参与份额	458,617.20
报告期内总退出份额	16,329,854.01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21,037,992.40

## 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无收益分配情况。

## 八、重要事项提示

###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1)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任何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财产以及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2)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 2、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1)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内未发生投资经理变更、重大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 九、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网址: [www.hczq.com](http://www.hczq.com)

热线电话: 95513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月16日

资产管理部

资产管理部